

关于科研项目结题财务验收审计业务办理流程的通知

各位老师：

为了贯彻国家科研经费的改革要求，进一步方便老师办理科研项目结题财务验收相关审计业务，现梳理网上办理流程如下：

首先登录学校主页信息门户网，选“服务中心”，进入“网上办事大厅”，在“教工服务”栏目，依次点击“科研事务”“科研项目结题财务验收审计”，填写项目相关信息提交申请，并自行委托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，待审计工作结束需在网上传审计报告，该业务由财务与资产管理部、审计处在网审核。

具体操作流程如下：

1. 登录学校信息门户



地大要闻



2.选择“服务中心”，进入“网上办事大厅”



3.在“教工服务”模块，点击“科研事务”



4.找到“科研项目结题验收审计”事项，点击进入，并按照“申

请表单”的要求逐项填写



5. 申请提交后，项目负责人自行选择事务所进行审计（审计处提供咨询服务），审计工作结束后需在“申请表单”的“附件”栏上传审计报告扫描件

